肥东县文明单位评选标准

1、组织领导有力。始终坚持“两手抓、两手都要硬”的方针，以辩证的、全面的、平衡的观点正确处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、业务建设和文明创建的关系，把文明创建贯穿业务建设全过程。把文明单位创建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做到有组织、有人员、有目标、有举措、有经费、有活动，机制健全，成效明显。主要负责同志及班子成员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积极组织并参与文明创建活动；单位内部层层落实创建工作责任制，员工普遍知晓文明单位创建工作，主动参与文明创建活动。积极参与当地文明城市创建活动。积极开展帮扶贫困乡村等多种形式的结对共建活动。

2、理想信念坚定。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和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，贯彻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发展理念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增强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广泛动员干部职工投身大富美强现代化东部新城建设。深入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扎实开展“讲重作”和“讲严立”主题警示教育活动，切实加强党组织的思想政治建设和作风建设，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。加强干部职工的人生理想教育，培育社会主义合格接班人。

3、思想道德优良。宣传弘扬、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把核心价值观融入各种服务守则、行为准则、规章制度和行业规范之中。深入贯彻《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》，加强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教育，弘扬中华传统美德。重视家庭教育，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带头树立良好家风。广泛发掘、选树各类身边典型，培育并推出道德模范，开展“我推荐、我评议身边的好人”活动，设立遵德守礼宣传牌（栏），定期发布善行义举榜，运用榜样力量引导干部职工自觉履行法定义务、社会责任、家庭责任。建设道德讲堂，正常开展活动，流程规范。广泛开展志愿服务，热心参与社会公益，推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制度化、常态化。

4、文明风尚良好。崇尚科学，反对迷信，倡导健康、科学、文明、低碳生活方式。积极参与文明交通行动，养成良好交通习惯。广泛开展文明餐桌行动，倡导文明用餐、节约用餐。积极倡导文明旅游理念，自觉遵守文明旅游规范，营造文明、和谐旅游环境。加强网络文明传播，倡导网络道德和网络文明。加强文明礼仪教育，提升干部职工文明礼仪素养。

5、业务实绩显著。依法履行国家规定的有关职责和义务，改革进取，科学管理，业绩突出。生产经营单位文明生产，诚信经营，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稳步提高，主要经济指标居于全县同行业前列。服务性单位工作规范，周到细致，优质高效，业务工作处于全县同行业领先水平。教学单位校风、教风、学风良好，成绩优异。科研单位大兴研究之风，科技自主创新能力突出，成果丰硕。医疗卫生单位坚持以患者为中心，文明行医，医德高尚，医患关系和谐。新经济组织、新社会组织依法诚信经营，勇于担当社会责任，积极履行社会义务，社会信誉良好。党政机关廉洁高效、办事公道、依法行政、执政为民、决策民主、关注民生，群众满意率高。风景旅游区管理单位服务优质、管理科学，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，创造优美和谐的生态环境。

6、文化生活丰富。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，引导干部职工养成良好阅读习惯，不断提升文化素质。坚持开展业务技能竞赛和培训，不断提高干部职工业务能力和水平。挖掘本单位文化资源，加强文体设施建设，开展经常性、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，不断丰富干部职工的精神文化生活，引导干部职工在文化体育活动中自我表现、自我教育、自我服务。深入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主题活动，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，积极倡导文明和谐、实用节俭的现代节日理念。加强楼道文化建设，营造浓厚文化氛围。积极开展廉政文化示范点创建活动。

7、内部管理规范。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，保障职工参与管理和监督的民主权利。关心职工生活，积极帮扶生活困难职工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落实，法治教育经常化、制度化。工作纪律严明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。领导班子成员无严重违纪和违法案件，员工无刑事案件，单位无重大安全生产、食品安全和质量责任事故、无严重负面网络舆情。员工无计划外生育，无“黄赌毒”等丑恶现象，无邪教活动。争创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工作扎实。

8、环境整洁优美。落实卫生管理制度，无脏、乱、差现象，全面实现办公区和生活区环境的净化、绿化、美化和亮化，为干部职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。环保制度健全、措施落实，环保宣传教育成效明显。工业企业建立了切实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，环境污染控制指标达到国家环保标准。机关、事业单位及服务性单位无污染乱排现象。单位办公区等公共场所设明显禁烟标志。